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CHUAN金川

JINCHUAN GROUP INTERNATIONAL RESOURCES CO. LTD

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2)

自願公告

本公告乃由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發佈。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近日彭博刊載了一篇報導，當中指一名本公司的大股東建議把本公司私有化。

本公司經作出在相關情況下有關本公司及本公司最終大股東金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合理查詢後，確認並沒有知悉任何被上述大股東私有化的建議，或任何必須公佈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的資料，又或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予披露的任何內幕消息。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本公告乃承本公司之命作出。本公司董事會各董事願就本公告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黃學斌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邵天鵬先生及程永紅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張有達先生、劉建先生及王檣忠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嚴元浩先生、潘昭國先生及余志傑先生。